

散文

## 鲨眼

刘彦章

沙颍河流经周口境内约160公里。历史上,河两岸带“口”字的村庄,多是渡口或码头。李埠口、盐路口、颍岐口……每一个“口”,都吞吐过桨声、帆影、鱼腥与往来的人烟。

叶埠口就是这样一个紧挨沙河的古渡口。

水边生息的人,骨子里都透着对水的热爱。农事之余,放鹰捕鱼是沙颍河两岸渔民世代相传的癖好。上世纪七八十年代以前,一河相隔却分属商水西华两县的邓城镇与叶埠口乡,都有专业的鹰船队。叶埠口乡的队长叫何水清。他的儿子何大娃,从小耳濡目染,对水里的生灵,尤其是野生老鳖,有着一种近乎天赋的洞察。很小的时候,伙伴们就送他一个外号——“鳖眼”。

老鳖俗名王八,又名甲鱼、元鱼、团鱼。“鳖眼”二字在俗语里常带戏谑。可真正的逮鳖人,需要的恰是一双“火眼金睛”——能在水光沙色间,捕捉瞬息即逝的动静,洞察泥沙之下那无声的呼吸。

鳖喜洁净,对水质极为敏感。

“那时的水,真清啊,捧一口就能喝。水边的沙子,细白细白,粒粒可数。”年已古稀的何大娃,谈起往事,眼里仍泛着旧日的水光。他说,老鳖打窝,专选水岸交界的干净沙地,将身子深埋,只留针尖似的鼻孔透气。那鼻尖柔软,黄绿色,大小不过铅笔头。孩童时代无聊,除了看蚂蚁上树,就是蹲在河边看小鱼。一次,他看见水下沙地上有一小孔,忽然探出一点幽绿——那是鳖的鼻子,随即是骨碌碌绿豆大小的一双眼睛,之后是整个鳖头。那东西机警得很,见大娃的倒影在水中一晃,便闪电般缩回沙下。大娃不容分说跳进水里,探手入沙,摸到一圈柔韧的鳖裙,用手卡进鳖的后腿窝,手腕一翻,一只沉甸甸的老鳖便出了水。

他从此了解了老鳖藏身的秘密。

八九岁光景,他与堂哥用麻绳拴

住一只四五斤的老鳖在河堤上遛。玩到兴头,牵至村头水塘边。老鳖见水,不顾一切往里爬,又被孩子们从水中拽回来,如此反复,孩子们大乐。那只一直被戏耍的老鳖,猛地回头,一口咬住了堂哥的小臂。堂哥疼得歇斯底里大哭。那鳖任凭孩子们砖砸棍击就是不丢口。回到家,大娃操起菜刀,将鳖头一刀剁下。鳖头被砍下,嘴仍然不松,最后还是用铁钉撬,才费力掰开。

“堂哥臂上肿起的瘀斑如一枚青黑色的铜钱,半月才消。”后来他懂得,让鳖松口,其实很简单,只需一根草茎,轻轻插它针眼般细的鼻孔。还有,鳖非常皮实,不吃不喝也能活多年,但在岸上,却最怕小小的蚊子,因为一旦被叮咬,鼻尖肿胀,那赖以生存的细小鼻孔便被堵死,很快就会窒息而亡。

这些认知,源于日复一日的凝视,源于人与生灵之间在生存艰难之时赤裸的对峙与征服。他还知道鳖喜光,夜里常浮在水面,眼睛在强光下会映出两点幽幽的绿光,呆呆的,像浮在水面的两粒绿宝石。

这抹绿莹莹的光,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,成了它们的劫数。那时,“中华鳖精”名噪天下,鳖身价陡升。年届而立的大娃,那份沉寂的技艺被金钱唤醒。他买来钓竿,竿头系上活扣绞丝套环,手持加长手电筒,在深夜里重回河岸。

月光稀薄,手电的光柱劈开黑暗,扫过墨绸般的水面。忽然,两点绿莹莹的光,幽冷、圆钝,在光束中央定住——那是老鳖的眼睛,因好奇而浮上来观望,被强光照得霎时怔住。老鳖浑然不动,魂魄似被锁住。此时,大娃强烈的灯光必须稳稳锁定那两点绿光,不能有丝毫晃动。同时,他的脚步要比呼吸还轻,蹑手蹑脚,逼近,再逼近。另一只手缓缓送出钓竿,骤然

发力,套住鳖头,迅猛收竿。如此,一夜成功数次,便是一笔可观的财富。“野生鳖越大越贵,四五千斤重的,一斤能卖三四百。一夜能挣几千上万。”但只要失手一次,再去,整片水域便再无一鳖浮头。“它们也没电话,”老何喃喃道,“不知是怎么传的信!”

说这些时,他语气平淡,像在讲述别人的故事,但烟头灭灭间,沉默却驻了脚。许久,他才添一句:“现在想想,真是作孽。老鳖夜里觅食,偶尔浮出水面,也是想看看星光,见见热闹,跟人一样啊。”

河,还是那条河,水,却不如往日清了。终于,老鳖在沙颍河绝迹。鹰舰队解散。

后来,沙颍河开始禁渔限捕。老鳖,又回到了沙颍河。

老何的“鳖眼”,如今很少再看水了。有时路过河堤,看夕阳铺满水面,金红一片,他会想起记忆里那些绿莹莹的光点。他意识到,它不该被当作猎物,那只是一个生命,在黑暗的水面上好奇地张望。他曾以征服者的敏锐,洞悉它们所有的秘密,却未能以平等的心,去领会这种存在本身。

“每个生灵,喘一口气、活一辈子,都不容易!”

沙下的呼吸孔、夜里好奇的绿光,产卵时的艰难与守护、咬住后的死不松口……老鳖不是可以随意猎取的资源,而是一整套严丝合缝、脆弱而又坚韧的生命意志。老何年轻时用技艺破解了它的秘密,却用了大半生,才稍稍读懂它。

沙颍河沉默地流淌,它记得渡口的喧嚷、鱼鹰的翅膀,记得人与老鳖的对视。但有些眼睛,因为看得太透、太深,最终看见的不再是猎物,而是生命本身——那值得敬畏的、绿莹莹的、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人性光辉。



霜染丹林

乐一 摄

随笔

## 针脚里的故乡河

俞传美

珍藏在箱底的风雪帽,深红的土布,铺着暖和的棉花,帽檐镶着一圈兔毛。神气的帽顶绣着莲花在水里开、鱼儿在叶下游,帽尾缀一颗猪腰子铜铃铛。铃声陪我满山坡跑,爸妈就在不远处种洋芋。那铃声是妈妈手中的风筝线,无论我跑进哪片云彩,她总晓得我的去向。我与松鼠对话,同小鸟唱歌,应和牧童的吆喝。铃声叮当,妈妈便知道我是平安的、快活的。这顶帽子,是我的屋檐,也是她的雷达。

一场大雪封山,妈妈在杜家堂挖茶田,我找不到她,在山道上慌得大哭。山谷把哭声送回,像有无数个孩子在哭。是那凌乱的铃声,把妈妈引到我面前。她一把抱起我,帽檐的兔毛蹭着我的脸,冰凉又温热。

后来,妈妈教我绣嫁花。她给我一小块红布,说:“女子家,总要学点。针脚要密,心思要静。”我对着油灯,想象自己嫁那日:高头大马,花轿摇摇晃晃,唢呐声震落了坡上的桃花。我把这些胡思乱想,一针一线绣进去。妈妈看着,只是笑。

刘雅萱指着上面的纹样,说:“老师,这虎的眼睛,和我太姥姥做的虎头鞋上的好像。”教室里静了。我们凑近了看,中原的虎威猛,巫溪的虎憨朴,可那圆睁的眼睛里,都守着同样的愿望:驱邪、纳福,护着小主人平安长大。

我忽然想把故乡的一切都讲给他们听,讲那帽顶的莲花,正是家门口池塘里的莲盛放时的样子;讲那“之”字回纹,是宁河在群山中扭出的十八道险滩;讲帐檐上藏在云羽里的轮廓,是云台峰的剪影。故乡的山河,原来早被母亲和外婆,一针一线绣进了这布帛的经纬。

传承不是原样搬运。我让孩子们试着把纹样画下来,女儿用蜡笔把帽上的鱼儿、莲花画入童稚的绘本;一个男孩使用电脑,让那些花纹在屏幕上流动、绽放;学生侯雅闻,用了汴绣的技法,细细绣出云台寺一角的轮廓。那一刻,一种新的、不再用于婚嫁的嫁花,静静诞生。它从女子私密的箱底与嫁妆里走出,走向了更宽阔的地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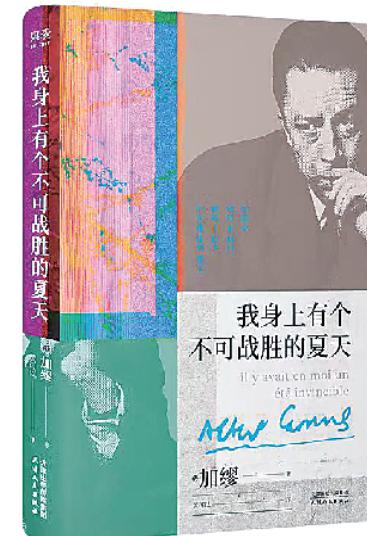
去年暑假,老家的大舅妈捎来几双新鞋垫。我展开一看,针脚是熟悉的针脚,可那上面层层叠叠的纹样,不再是故乡的溪流,而像一道道奔腾的浪。大舅妈不识字,一辈子没走出过大山。“是啥?”她在电话里回答,“我听见你提起黄河,就瞎绣的。像不?”

我的眼泪倏地落下来。那一刻,我懂了,风雪帽是来处,是母亲为我构筑的、可以戴着行走的故园;嫁花是去处,是女人用针线在命运布帛上绣写的史诗,它不再只是对故土的回望,也是在异乡落地生根的智慧。那粗朴的针脚,竟有摆渡的力量,能渡过长江,渡过黄河……

箱底的铜铃早已喑哑,可我总在某个恍惚的刹那,听见它在中原的风里,轻轻响着巫溪的调子。我在讲台上写下的每一个关于故乡的字,都是接续的那根丝线,它穿过大巴山的浓雾,牵着黄河边的月光,正绣着一幅无穷无尽的画卷。那画上没有题字,但每一针,都按母亲教的,拉得匀、走得顺。

书香周口  
悦读推荐

## 孤独是生命圆满的开始

《我身上有个不可战胜的夏天》  
[法]加缪 著

《我身上有个不可战胜的夏天》是法国作家、哲学家加缪的一部散文集。全书以14篇散文为镜,映照出加缪生命从青涩到成熟的精神蜕变。这部跨越18年的思想札记,既是存在主义的诗性表达,亦是对“孤独何以圆满”的深刻诠释。

书中两位女性的命运对照,恰似一枚硬币的两面。第一位老妇终日困守斗室,在耶稣像前捻动念珠,将生命的全部希望寄托于偶然闯入的青年,当青年转身离去,她的世界便坍塌为永恒的冬夜。而另一位老妇却将墓地开辟为精神后花园——每周提着藤箱乘长途车前往郊区,在墓碑间铺开野餐布,与

死亡对坐而饮。这种“向死而生”的从容,恰是加缪笔下“反抗者”的微缩版:不逃避孤独,反而将其锻造为滋养灵魂的沃土。

加缪的独处哲学,在游历笔记中更显鲜活。伏尔塔瓦河畔,他独坐堤岸,让酒香与水声在暮色中交织;古里亚的古城堡废墟前,他触摸断柱上的青苔,在历史的回声中捕捉永恒;摩纳哥街角,他与流浪猫对视的刹那,竟窥见“孤独的共鸣”。这些片段共同编织出一种奇异的圆满——当外在喧嚣退去,内心反而涌动着更丰沛的生命力。正如他呼吁的:“重归孤独吧,这一次,孤独里尽是圆满。”

这种对孤独的礼赞,与加缪的贫困体验密不可分。他自幼在贫病交加中度过,却将贫穷视为“光明的透镜”。在致友人的信中,他写道:“贫穷对我来说从来都不是一种不幸,光明在其中撒播着它的财富。”这种颠倒的视角,恰是加缪哲学的核心:当物资匮乏至极点,精神的丰盈反而得以凸显。天地间的风、阳光、流水,这些免费的馈赠,在加缪笔下都成为对抗命运风霜的武器。

读完此书,仿佛听见盛夏的蝉鸣穿透时空,在耳畔回响。那是一种不可战胜的生命力,既承载着对孤独的深刻理解,又孕育着突破困境的勇气。加缪教会我们:孤独不是生命的缺口,而是圆满的开始——当我们把孤独视为自我对话的契机,而非逃避的借口,便能在独处中照见生命的璀璨本质。

(记者 黄佳 整理)

诗歌

## 雪野里的童话(组诗)

王伯见

## 初雪如约

白色的雪花开始飘落  
我推开窗,我那熟悉的朋友  
每年都来拜访  
永远带着初次见面的娇羞

孩子们从屋里奔出  
羽绒服鼓成彩色的气球  
他们张开嘴接住雪花  
一个女孩捧起第一捧完整的雪  
仿若捧着一件易碎的圣物

雪越下越密  
要把所有的故事一次讲完  
屋顶白了,树梢低了  
世界被重新排版  
删去不必要的色彩  
只留下黑白灰的注解

每一片雪花都是一个字  
整个冬天就是本摊开的童话书

## 雪停了

雪停了  
世界变成一张巨大的白纸  
我成为第一个书写者  
靴子踩出黑色的逗号  
每一声“咯吱”都是标点  
标记着我在时间里的位置

远处有狐狸的足迹  
梅花般的印记延伸进灌木丛  
我们的足迹在某个点交会  
又注定错过  
这是冬天的叙事方式  
所有生命都在书写  
却很少在同一段落相遇

这让我悲伤,也让我释然  
也许雪要教给我们的  
正是这样轻盈的告别  
来过,留下印记  
然后允许消失

## 微光

暮色四合,雪开始发光  
从内部透出的、幽微的蓝光  
积雪记住了白昼的天空  
此刻缓缓释放

我提着灯笼走进越来越深的蓝  
灯笼的小光圈很小  
只能照亮眼前几步  
这反而让我安心  
人不需要看清整条路  
只需要看清下一步

母亲在灶台边忙碌  
老人看着电视打盹儿  
学生伏案书写……  
平凡得近乎神圣的日常  
在雪的衬托下显得如此珍贵

我的灯笼惊动了一只野兔  
它跃起时后腿扬起一蓬发光的雪粉  
那瞬间的美让我屏息  
美总是这样突然降临  
不求回报,也不持久  
我们捕捉到的永远只是它的背影

融解  
清晨,我听见屋檐开始滴水  
叮咚、叮咚,不疾不徐  
这让我想起一句话:  
“所有相遇,都是为了分离做准备。”

雪地在阳光下变得斑驳  
露出底下土地的真相:  
枯草、碎石、冻硬的泥土  
童话正在退场  
现实重新登场  
孩子们堆的雪人歪斜了  
胡萝卜鼻子掉在地上